

#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根据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产业扶持的有关规定，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获得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资助资金 3,100 万元，重点企业贴息资金 500 万元，合计人民币 3,600 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。

上述政府补助资金与公司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，补助资金具有偶发性，未来是否持续发生存在不确定性

### 二、补助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类型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：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本期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。

3、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，预计将会增加本年度利润 3,600 万元。

4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：本次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政府补助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30日